國立臺灣大學生化科技學系112學年度特殊人才甄選入學招生

學系規定報名資格自檢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符合者請打ˇ | 學系規定報名資格 |
|  | 1. 高中之部定科目「數學A學科」、「化學學科」或「生物學科」任一科，該科之各學期成績皆達就讀高中修習該科目之全部學生總排名前5%者。   符合科目請打ˇ：( ) 數學A學科、( ) 化學學科、( ) 生物學科 |
|  | 1. 高中之部定科目「數學A學科」、「化學學科」或「生物學科」任一科，該科之各學期成績皆達就讀高中修習該科目之全部學生總排名前20%，且持續積極學習大學數學、化學或生物課程獲得認證者。 2. 符合科目請打ˇ：( ) 數學A學科、( ) 化學學科、( ) 生物學科 3. 請列出學習大學課程且獲得認證之課程名稱： |
|  | 1. 高中之部定科目「數學A學科」、「化學學科」或「生物學科」任一科，該科之各學期成績皆達就讀高中修習該科目之全部學生總排名前20%，且曾參加教育部認定之國際科展或全國科展者。 2. 符合科目請打ˇ：( ) 數學A學科、( ) 化學學科、( ) 生物學科 3. 請列出曾參加的教育部認定之國際科展或全國科展名稱： |
|  | 1. 高中之部定科目「數學A學科」、「化學學科」或「生物學科」任一科，該科之各學期成績皆達就讀高中修習該科目之全部學生總排名前20%，且為該校數理資優班或科學班者。 2. 符合科目請打ˇ：( ) 數學A學科、( ) 化學學科、( ) 生物學科 3. 符合請打ˇ：( )數理資優班、( )科學班 |
|  | 1. 參加國際奧林匹亞競賽選拔進入決選者。   請列明參加年份(最近2年)、屆次、學科及奬項： |
|  | 1. 其他：具有與數學、化學、生物或自然科學相關之其他獲獎資歷或明確經歷證明。[請參照報名繳交資料第7點之(1)、(2)、(3)、(5)項]   請簡列獲獎資歷或明確經歷證明： |

就讀高中學校： 受推薦考生： (親自簽名)

日期：111年 月 日